

專長名稱：高級中等學校藝術領域藝術生活科－視覺應用專長
教育部核定文號（版本）：108 年 10 月 29 日教育部臺教師(二)
字第 1080135258 號函同意備查

國立成功大學中等學校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
「藝術領域藝術生活科－視覺應用專長」

108年10月29日教育部臺教師（二）字第 1080135258號函同意備查

領域專長名稱		高級中等學校藝術領域藝術生活科－視覺應用專長					
要求學生最低應修畢總學分數		38		本校開設課程總學分數		95	
領域核心課程學生最低應修學分數	3	領域內跨科課程學生最低應修學分數	-	主修專長課程學生最低應修學分數	28		
領域核心課程本校開設學分數	3	領域內跨科課程本校開設學分數	-	主修專長課程本校開設學分數	92		
本校培育之學系所		藝術研究所					
課程類別				科目內容			
類別名稱		學生最低需修學分數	學校開設課程學分數	科目名稱	學分數	必選修	備註
領域核心課程	藝術領域核心課程	3	3	美學	3	必修	
藝術領域生活科－視覺應用專長課程	理解與應用	4	26	人類因素學	3	必修	
				東西美術交流史	3	選修	
				當代藝術史	3	選修	
				中西戲劇與劇場史	3	選修	
				當代藝術理論專題研究	3	選修	
				西方美術專題研究	3	選修	
				台灣美術史專題研究	2	選修	
				藝術史	3	選修	
	女性藝術家與藝術史	3	選修				
	理解與應用	6	21	設計方法	3	必修	
				社會與文化人因學	3	選修	
				西方藝術批評專題研究	3	選修	
				文物保存與數位典藏	3	選修	
				後現代藝術專題研究	3	選修	
				民間美術專題研究	3	選修	
	實踐與展現	12	24	電腦輔助設計與製造	3	必修	
				影像美學研究	3	選修	
				視覺藝術研究法	3	選修	
				美術館歷史、典藏與當代策展	3	選修	
視覺展覽空間研究與實踐				3	選修		
造型設計				3	選修		
臺灣原住民藝術田野工作				3	選修		
陶瓷藝術造型與裝飾	3	選修					
視覺應用進階跨科/跨領域	6	21	藝術學研究法	3	必修		
			環境美學專題研究	3	選修		
			藝術攝影理論與實務	3	選修		
			臺灣新編戲曲專題研究	3	選修		
			戲劇表演藝術專題研究	3	選修		
			藝術田野工作專題研究	3	選修		
電影音樂研究	3	選修					

	教學知能	0	0				
	教學知能	0	0				

其他課程設計相關說明

要求學生最低應修畢總學分數：38學分，理解與應用：4學分(含必修3學分)、理解與應用：6學分(含必修3學分)、實踐與展現：12學分(含必修3學分)、視覺應用進階跨科/跨領域：6學分(含必修3學分)。

教育部 函

機關地址：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傳 真：(02)2397-6919
聯絡人：吳世豪
電 話：02-7736-5674

受文者：國立成功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10月29日
發文字號：臺教師(二)字第1080135258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無附件

主旨：貴校所送師資職前教育「中等學校社會領域歷史專長」、「中等學校數學領域數學專長」、「中等學校自然科學領域物理專長」、「中等學校自然科學領域生物專長」及「高級中等學校藝術領域藝術生活科-視覺應用專長」等5項專門課程一案，先予同意備查，適用於108學年度起修習之師資生等，請查照。

說明：

- 一、復貴校108年9月12日成大教字第1080202057號函。
- 二、請貴校於本部補正之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學分表右上角註明本部同意補正之日期及文號，並分送相關單位及公告於貴校網站，另將本部核定之公文及文號上傳至師資職前教育課程管理平臺。
- 三、貴校應於旨揭各領域、學科、專長專門課程完成校內規定課程審查程序後，連用校內規章、會議紀錄等文件，函報本部確認後，始完備課程備查程序。
- 四、旨揭課程，應納入校內相關課程修習規定，並函報本部備查。

正本：國立成功大學

副本：

